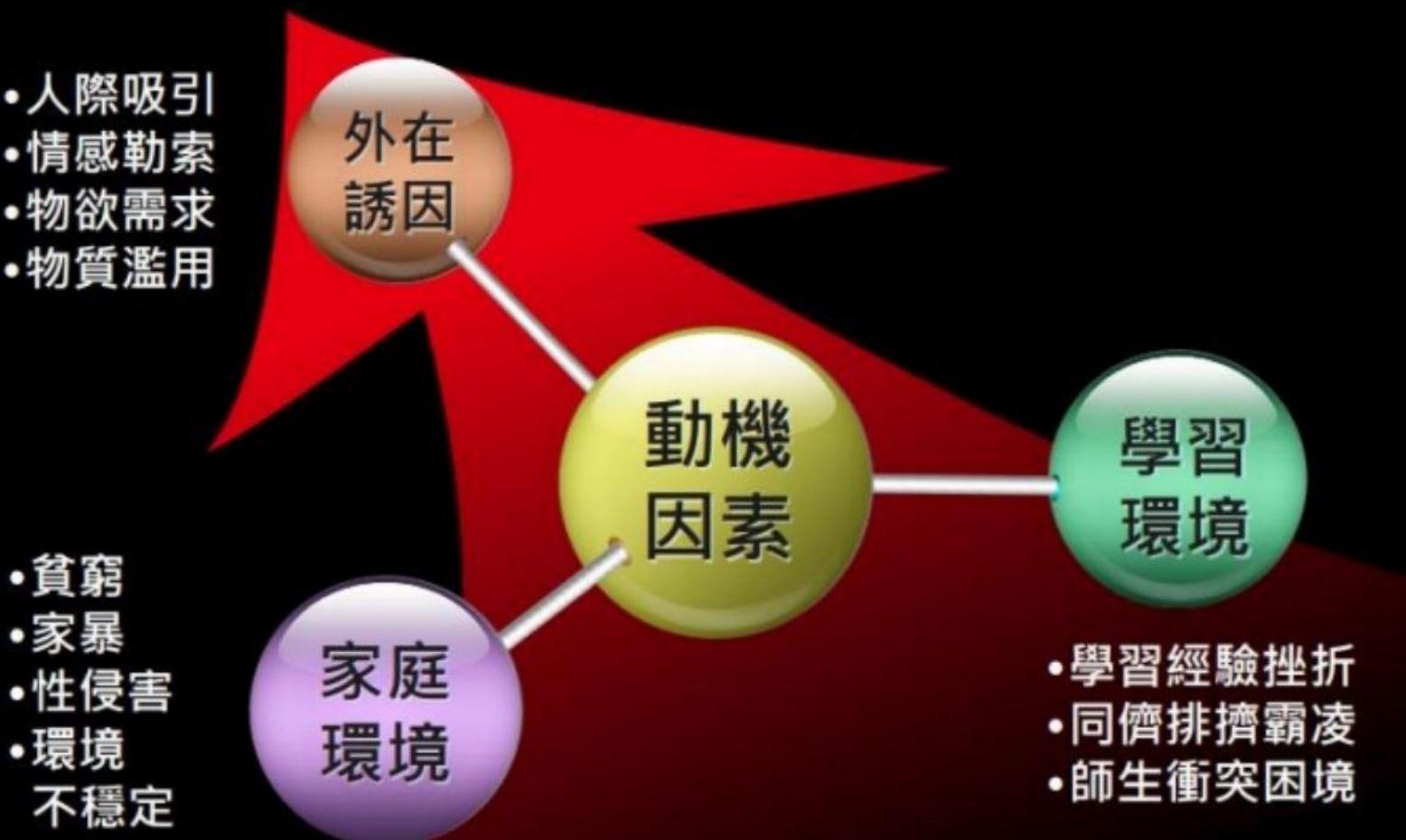


兒少性剝削教師研習

112.10.24



- 青少年正值身心發展，渴求獨立、追求新奇，若因家庭功能解組或受外在誘因影響，加上欠缺適當教導，容易產生價值觀念偏差，而產生如性剝削偏差行為。



定義：對象

未滿18歲 遭受或疑似遭受

有對價之
性交或
猥褻行為

利用兒少
性交猥褻
供人觀賞

拍攝製造
兒童猥褻
影片圖片
及
其他物品

兒少
坐檯陪酒
涉及
色情伴遊
侍應等

性剝削事件高風險因子

行為表現異常

性價值觀念偏差

家庭功能不佳

人際關係複雜





「性剝削事件高危險因子」

「性剝削事件高危險因子」

| 行為表現異常 | 性價值觀偏差 | 家庭功能不佳 | 人際關係複雜 |
|--|--|---|--|
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有蹺課、中輟情形■ 無法交代行蹤或金錢來源■ 出手過於闊綽、購買名牌用品、常炫耀購買用品等■ 打扮過於成熟、暴露或華麗■ 帶有保險套或服用避孕藥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自我概念低落■ 身體界線不清楚■ 無法釐清愛與性的不同■ 有性價值觀偏差之情形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家人關係疏離，親子關係不良■ 家庭功能不彰，無法有效管教■ 家庭經濟困難，需打工或兼差■ 曾有逃家之情形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常與同學討論「性」■ 有沉迷於網路交友之情形■ 交往朋友不符其年紀所常交往之對象■ 曾有好友從事有對價之性交等行為 |

兒少可能發生性剝削之網路媒介



社群網站、通訊軟體ex：ig、fb



線上遊戲聊天室



交友軟體



學校處理作為

■ 學生發生性剝削事件，老師該怎麼做？

■ 各處室可以提供哪些協助？





關懷e起來--線上通
報



一般民眾通報

知悉/疑似通報

校安通報

社政通報

24 小時內



輔導室可提供的協助

1. 提供個別輔導(包含被害人及行為人)
2. 召開個案會議
3. 進行班級輔導
4. 轉介三級輔導(學生輔導諮詢中心)
5. 轉介其他資源(社政、醫療)
6. 提供諮詢服務(家長、老師等)



兒少網路安全教育

落實學生性別平等教育，加強網路安全、色情與網路詐騙等防範措施與認知。

定期與家長聯繫並了解學生之網路即時通訊軟體應用情形。

協助學生之行動裝置與個人電腦安裝軟體過濾/防護軟體。

教導學生不要將個人資料及個人隱私在網路上刊登或傳送他人。

教導學生不要與網路上認識的朋友單獨會面，如果非要見面，一定要有信任的成年人陪同，在白天及公開場合見面。

告訴學生，如果看到任何網路內容覺得不舒服或害怕，應立即停止瀏覽，並告知師長。